



# 提升管理服务水平让生活更美好

章丘城管凝心聚力解决好群众身边的各类城市治理问题



签订“门前五包”倡议书12000余份，实现了主要道路两侧签订全覆盖。

齐鲁晚报·齐鲁壹点  
通讯员 李际秀

为全力满足广大市民对美好生活的需求和期待，自党史学习教育“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开展以来，章丘区城管局紧紧围绕做好城市“靓”文章的总体目标，不断提升管理和服务水平，凝心聚力解决好群众身边的各类城市治理问题。

签订“门前五包”倡议书12000余份，实现了主要道路两侧签订全覆盖；处置城市治理“五长制”问题50000余件，解决了一大批困扰市民的问题……自党史学习教育“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开展以来，章丘区城管局采取城市治

理“五长制”+沿街单位“门前五包”相结合的方式，广泛推介“汇智理”小程序，“市民随手拍、我们立即办”上传就有回应，进一步拓宽了“五长巡查”+“群众反映”的问题搜集网络，赢得广泛好评。

随着市民参与度越来越高，“汇智理”小程序成为散布在城市大街小巷的精准城市“传感器”。不管是在主次道路沿线，重点商贸片区周边，还是在背街小巷和社区村居，从城市“大动脉”到“毛细血管”新的“城市治理因子”每天都在激活——8月27日，绣水东街路灯沿石破损，修复；8月30日，双山西街雨水箅子破损，更新；9月1日，湖东街道路名牌倾倒破损，修复……平台接收的16大类

城市治理领域的问题，处置率达到99.5%，在大家的共同努力下，城市环境面貌、市民居住环境由内而外实现整体提升。

此外，针对群众反映强烈的临街建筑外立面、户外广告和牌匾标识、占道经营等治理反复、难以根治的城市治理突出问题，8月份开始，章丘区城管局在全区范围内推出了以整治市容“十乱”为主要目标的专项整治行动，这既是改善城市环境的有力举措，也是助力该区全国文明典范城市创建的“助推器”。截至目前，通过群众反映、五长巡查、考评检查、督促整改等具体措施，已累计处置各类问题6100余个。

“我们的主要目标是让全区市政照明路灯亮灯率稳定维

持在99%以上。”章丘区城管局开发区执法中队中队长姜彩莲说到。然而，面对全区14187基、25286盏市政路灯及相关附属设备数量多、分布广的实际，特别是在今年大风、降雨等恶劣天气增多的情况下，要达到这一目标不容易。为此，该中队白天、夜晚不间断开展巡检维护，及时修整更新恶劣天气等带来的设备损伤。今年以来，累计巡查里程44万公里，维修路灯8800余盏次，更换镇流器5100余个，检查井盖2400余套，各类电缆9300余米，开展灯杆漏电检测6轮次，加固灯杆5300余基，充分保障了全区市政路灯的安全正常运转，有效提升了城市照明水平。

## 患者写来感谢信 讲述浓浓医患情

### 章丘区人民医院脊柱外科收到一封有温度的感谢信

齐鲁晚报·齐鲁壹点  
通讯员 秦慧聪

“脊柱外科的医护人员为我排忧解难，给了我们全家胜似亲人般的关爱……也祝贵院事业蒸蒸日上，在医学科学领域取得更大的成绩。”近日，章丘区人民医院脊柱外科收到患者的锦旗和感谢信，简单的文字，朴实的话语，字里行间洋溢着对医护人员的感谢和对医院技术水平的高度赞扬。

据悉，写来感谢信的杨大爷患有“腰椎间盘突出”已经20余年，反复治疗效果不佳，今年病情加重，行走需使用拐杖，严重时甚至坐上了轮椅。常年求医问药让他痛苦不堪，经过战友介绍，来到章丘区人民医院脊柱外科门诊。接诊的是脊柱外科的宫振医生，宫医生经过询问病情和查看各种诊疗记录，片子后，建议他即刻住院进行手术治疗。“我们脊柱外科沈烈峰主任经常做这个手术，已经达到很高的技术水平，而且他非常仔细。”宫大夫的耐心介绍消除了杨大爷的疑虑。

入院后，沈烈峰主任、贾存峰主治医师为杨大爷进行了认真详细的检查，耐心细致地和



团队分析病人病情，进行病例讨论并制定严谨手术方案，9月18日经过沈主任、贾医生6个小时的奋战，杨大爷的手术顺利完成。术后，沈主任和贾大夫的关怀备至让杨大爷印象深刻。“沈主任每次查房都非常认真负责，下班的时候还要再来病房挨个问一下情况，还经常告诉我一些科学知识。”

康复过程中，医院李学护士长带领的护理团队也让杨大爷感受到了温暖。“每一位护理人员都很实在，态度好，特别是责任护士柏玉娇，把患者当亲人对待啊！”

术后10天，杨大爷便可佩戴腰围支具下床正常行走，功能恢复良好，腰痛、腿痛症状消失，顺利康复出院。他激动地说，感谢脊柱外科医生们的精心救治，解除了自己20年的疼痛，彻底清除了顽疾，让他重新“挺直了腰板”，真不愧“区医院圣手云集，脊柱科医者仁心”的赞誉。

金奖银奖不如患者夸奖，金杯银杯不如患者口碑。这封朴实的感谢信是患者对章丘区人民医院脊柱外科医护人员的赞许，是对全体医护人员一点一滴付出的认可和肯定，更是对医护人员无私奉献的最好回报。

▲锦旗+感谢信传递暖暖医患情。

▼术后10天，杨大爷便可佩戴腰围支具下床正常行走，腰痛、腿痛症状消失，顺利康复出院。



## 居住权究竟是个啥

最近老刘身体不太好，就想到了身后事，自己有套房子，该留给谁呢？想留给儿子，又担心没房的后老伴将来没地儿住；给后老伴吧，儿子肯定会不满意。老刘很苦恼。

谁能给老刘解这难题呢？别急，民法典新增加了居住权制度。

那居住权是个什么样的权呢？第一，它不同于我们熟悉的租赁权，我们都知道租房子要花钱，还有期限；而居住权，是通过合同或遗嘱的方式，无偿地居住别人的房子，而且可以长期居住。第二，它和所有权也不同，居住权人只能自己住，不能把房子卖给别人，也不能租出去，还不能让其后代继承。第三，要到不动产登记机关办理登记，居住权才依法设立。登记之后，居住权人就可以没有顾虑地长住了，即使房主把房子给卖了，仍然可以继续安心住，因为买房人不能对抗依法设立的居住权这一法定物权。

说到这儿明白了吧，居住权是民法典创设的一种法定物权，法律规定是为了了解决特定群体的生活居住需求，尊重房屋所有人对自己房子作出的安排，也能让房子充分发挥效用。

有了温暖的民法典，老刘就可以把他的房子给后老伴设立居住权，让儿子继承房子的所有权，后老伴就可以在房子里安心住了，直到她百年之后，儿子再把房子收回。这下老刘的苦恼没有了。

### 附民法典规定：

第三百六十六条 居住权人有权按照合同约定，对他人的住宅享有占有、使用的用益物权，以满足生活居住的需要。

第三百六十七条 设立居住权，当事人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订立居住权合同。

居住权合同一般包括下列条款：

(一)当事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和住所；

(二)住宅的位置；

(三)居住的条件和要求；

(四)居住权期限；

(五)解决争议的方法。

第三百六十八条 居住权无偿设立，但是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设立居住权的，应当向登记机构申请居住权登记。居住权自登记时设立。

第三百六十九条 居住权不得转让、继承。设立居住权的住宅不得出租，但是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三百七十条 居住权期限届满或者居住权人死亡的，居住权消灭。居住权消灭的，应当及时办理注销登记。

第三百七十一条 以遗嘱方式设立居住权的，参照适用本章的有关规定。

章丘法院



扫码看视频